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9 年度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

辽教办发[2019]61 号

省内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:

为进一步引导高校围绕辽宁三次产业发展需要, 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, 调整优化专业结构, 提升专业建设的质量和水平, 经研究, 决定组织开展 2019 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信息填报工作, 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填报系统及用户名

填报系统网址为 <http://zypt.upln.cn/sdb>。各校登录用户名为学校代码, 各专业登录用户名为学校代码+下划线+专业代码, 专业用户如忘记密码, 可请专业所在学校使用其高校用户名登录后重置密码。2018 年度经教育部同意设置的本科专业登录用户名为学校代码+下划线+专业代码, 初始密码为 **sdb2019**, 各专业登录后可自行修改。

二、填报内容

各专业填报内容不同, 详细内容请登录填报系统查看。各专业此前填报的内容已保存在系统中, 此次填报可根据专业建设情况进行补充和完善。从已参加评估评价专业调出的教师, 在调入专业参加专业评估评价时不重复计算其数量和成果。

三、填报时间

填报工作在 5 月 6 日至 5 月 25 日期间进行。填报系统将于 5 月 6 日 8:00 开启, 请各校、各专业务必于 5 月 25 日 8:00 前完成相关数据网络填报和核查工作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专业信息平台的不断完善是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本科专业管理, 建立常态监测机制和诚信体系, 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, 提升教育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, 也是本科教学工作主动

接受社会监督的重要途径，对于服务高校预测决策，引导专业深化内涵建设、强化优势特色等具有重要意义。有关数据将作为专业评估评价、一流本科专业评审等工作的基础及重要依据。请各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在按时、高质量完成数据填报工作的基础上，确保各项数据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2.请各校进一步明确质量主体意识，加强质量文化建设，严肃工作纪律，规范工作程序，建立数据填报、核查责任人制度。并于5月20日前，将校长签字、加盖学校公章的《本科专业信息平台数据材料填报确认书》（附件）报送我厅工业高等教育处。

五、联系人与联系方式

辽宁省教育厅工业高教处李黎，联系电话：024-86896698；填报系统技术支持：大连东软信息学院 王嘉，联系电话：0411-84835156。

邮寄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46-1号

附件：[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信息平台数据材料填报确认书](#)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9年4月28日